**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项目为洛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洛阳支队装备建设（补充）项目，共 4个包。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车辆装备名称** | **数量** | **备注** |
| 1包 | 加油车 | 1 | 车辆 |
| 2包 | 发电车 | 1 | 车辆 |
| 3包 | 物资运输车C | 2 | 车辆 |
| 4包 | 液压破拆工具组A | 20 | 装备 |

1. **商务及技术要求**

**1、2、3包车辆商务需求**

1、交付的时间（期限）：采用进口底盘投标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历天，采用国产底盘投标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

2、交付的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3、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付款方式及进度：乙方先向甲方提供合同金额40%的预付款银行保函（乙方提供的保函须为具有开保函资格和所属额度的信誉良好的地市级以上的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分行或支行开具的独立保函，预付款银行保函有效期大于供货期30日历天以上，如乙方延期供货的，预付款保函有限期应相应的延长），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40%的预付款。车辆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车辆资料（产品出厂合格证、工信部公告、中文产品使用说明书、电子文档产品使用说明书、检验报告和货物有关配件等）及车辆质量验收报告及意见反馈单。经审核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审定金额全额发票后60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质保期内乙方应到产品使用单位，开展技术巡检和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

（1）质保期：本次采购车型整车质保期为5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2）售后服务：①提供免费的首次保养服务（含材料、人工、差旅等）；②质保期内，乙方负责更换非人为原因损坏零配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工时费、零配件费用、旅途费），但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并做到郑州市区2小时内、其他地市4小时维修人员到达维修现场；③质保期后，由乙方提供免工时费、旅途费服务，只收取材料费；④乙方根据车辆技术性能，提供完整的车辆操作使用培训方案，包括技术人员安排、培训内容及课时安排、培训时间安排等内容。车辆底盘操作培训课时不少于8课时，上装操作使用培训课时不少于16课时。并对内部维修人员培训至少2次，保障用户信息安全可控，后期维护使用免费升级，不受服务提供方的限制，支持普通地图和卫星地图两种模式，并给总队指挥中心和战勤保障平台提供车辆底盘数据、物资统计数据、定位数据、上装系统数据。以推动全省消防装备结构提档升级和灭火救援作战效能提升。⑤乙方应对出售给甲方的车辆进行有效跟踪服务，定期巡检，每年不少于2次。⑥质保期满后，乙方未提供货物使用所有单位巡检记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⑦在发出信息、通知5日内没有收到回复，视为对方收到信息、通知。

5、运输和保险等费用：报价包括货物的全部价款、税率及汇率的变化风险、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出厂前验收、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检测、保险、验收、交付、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1、2、3包车辆技术需求**

一、技术需求通用要求

1、各标包车辆整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符合GB1589-2016《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规定。

2、各标包车辆整车外部照明和信号装置符合GB4785《汽车及挂车外部照明和光信号装置的安装规定》的规定，各标包车辆标识：按照《消防救援局关于做好消防救援车辆外观制式涂装工作的通知》（应急消[2019]76号）要求涂装。

3、各标包车辆标记符合GB7258《机动车安全技术条件》。

4、各标包车辆后下防护要求符合GB11567.1《汽车及挂车外部照明和信号装置的安装规定》。

5、根据应急消〔2020〕138号文件：所有消防车均应响应文件要求。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EBS（电控制动系统）等；配置ESP电子车身稳定系统，应设置限速装置，最高车速不得超过95Km/h，确保限制的车速不超过底盘厂允许的最高车速；

6、安装主外视镜、外部照明、信号装置、反光警示标识、前后保险杠、侧面防护等安全防护性能，以及各类报警装置、后排座加装安全带，配备PDT制式350MHz数模两用车载台（符合PDT技术标准，兼容370MHz应急专用频段，天线阻抗50Ω；防水防尘≥IP54；含吸盘天线，北斗卫星定位装置，能接入北斗消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高清行车记录仪及高清倒车影像（彩色显示屏≥7寸，具有夜视功能，夜间图像清晰），记录仪为硬盘式存储≥500G；行车记录仪采用自动分段录制，记录卡录满后可以自行删除最早记录；预留12V车载台连接线、220V充电线，配置24V转12V和24V转220V逆变器，便于后期加装设备；轮胎采用子午线钢丝胎及胎压监测系统，并与原车前轮胎同品牌、同型号备用轮胎一条，配备专用防滑链，加装轮胎调压系统。

7、车辆交付时须附着由“消防装备物资信息采集系统”统一发行的装备物资二维码（或RFID）。按照采购人要求，免费安装消防车感知定位终端及车辆多模芯片；终端及芯片数据能够实时传输至河南消防总队应急装备物资保障管理平台及国家消防局“消防一张图”系统，可查看消防车辆的实时动态信息(位置、车速、发动机转速、剩余燃油、故障预警信息、水量、泡沫量等)和车辆基础数据信息(隶属单位、车辆类型、随车装备等)。

8、进口底盘入港时须做港检，交车现场须底盘厂家做PDI(交车前检测)。

9、各类车型显著位置须设置标注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名称、型号、发动机号、规格、生产日期、出厂日期等产品信息永久铭牌。各类操作开关、阀门、保险盒、随车器材等设置永久性标识。裸露在外的传动轴、皮带、设备等设置防护罩。

10、投标人在车厢结构设计布置时需提前与采购单位联系，设计方案必须经采购单位同意后方可进行生产，采购需求未全部列出所需功能或部件，投标时需全部列出其他全部配置以满足实际需求，保证所投车辆具备各项功能。若因投标人未全部列出其他配置导致产品不能正常使用，投标人需承诺免费增添部件或更换所供产品或作退货处理。交车时中标单位须提供详细电路图、水路图、液压管路图和保险分布图等。

11、器材箱改装后不得影响加油、清洗油箱管路滤网、更换蓄电池、燃油滤芯、干燥罐、空气滤芯、柴油滤芯等底盘部件正常维护保养。

12、车辆排气管尾部配备防火罩。

13、各标包整车所有焊接部位牢固，光洁，平整；所有缝隙硅胶填充平整、密封良好。所有板材及骨架、零部件、结构件，均经过严格防锈处理，铝型材、铝板、花纹板均进行氧化处理。器材箱布置紧凑、装夹牢固，取用方便，使用防锈、防震、防脱落、防划伤的专用夹具固定随车器材（交车前固定完毕）。电气系统线路标识清楚，每根电线都具备单独编号，整车电气系统线路采用铜芯或铜合金芯电线，正负电极线路颜色区分明显，改装线路及接头采用防水、防尘材质，各线路捆扎整齐，线路铺设位置便于检查维修。改装线路裸露在车体外部、接近热源、靠近油箱等情况下应加装隔板或相应的保护。

14、随车文件：1、整车操作使用说明书，均为中文。纸制和电子（PPT格式）各一套；2、整车维护保养手册，均为中文。纸制和电子（PPT格式）各一套；3、整车零配件清单，提供不少于200种零配件，内附价格，质保期内可按照此价格采购；4、底盘质量保修卡；5、底盘合格证；6、底盘随车配件清单（需提供原装底盘保养滤芯1套（空滤、柴油油滤、机滤、空调滤芯）及其他底盘配置附件）；7、改装零件目录图：8、消防车消防器材清单；9、整车合格证；10、国家工信部公告；11、消防车跟踪服务卡；12、消防车交接清单；13、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发动机号拓印件3份、车架号拓印件3份、车辆照片4张（左前45°）；14、带接头的轮胎充气管1根≥10m，车辆限位块4块，车用三角警告牌1个，原装备用轮胎1个；15、配备维修工具≥150件套，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便携式拉杆箱分层设计，包括液压千斤顶≥30T、大小套筒、8-32#开口/梅花两用扳手、黄油枪等维修工具，维修组套≥150件、扭力扳手、棘轮扳手组、滤芯扳手、大中小#尖嘴钳、卡簧钳、大中小#大力钳等）**二**、技术需求专用要求

**1、加油车（1包）**

技术参数：

1、国家或行业标准《运油车辆和加油车辆安全技术条件》（GB 36220-2018）。

2、主要功能：用于灾害事故救援现场保障消防车辆油料供应。

1.主要技术要求

▲1.1驱动形式：驱动形式：4\*2（等同或优于）

1.2发动机：柴油发动机

▲1.3发动机功率（kw）≥200

1.4排放标准：国六

1.5底盘配置：前盘后鼓制动，电子控制制动系统（EBS）或同功能配置，汽车电子稳定控制系统（ESC）或同功能配置，液力缓速器，定速巡航，双回路气压制动，弹簧储能断气制动，发动机排气制动，气动主驾座椅，全轮胎压监测。

2.驾乘室

2.1单排双门

2.2中控门锁+钥匙控制

2.3电动车窗，后视镜带电动+电热功能，原车空调

2.4要求：整体防腐处理，确保车辆经久耐用、舒适安全可靠

3.喷漆

3.1整车车身外表面：为保证夜间工作安全，车身设有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荧光反光带

3.2根据相关法规要求进行外观设计，提供外观效果图

▲4、油罐：用于装运柴油、汽油，罐容积≥15立方米（具体分仓与需求方联系），弹性连接，可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分仓。罐体采用优质钢或铝合金制作，厚度≥5mm，提供罐体探伤报告和罐体检测报告（复印件），提供罐体所用钢材或铝合金品牌型号及厚度。罐顶设人孔，内置呼吸和紧急排气功能,设有折叠护栏

△5、油泵：专用油泵2个，分别用于柴油和汽油,设有安全阀超载保护。投标文件需提供油泵品牌型号图片及技术资料。

△6、加油机：专用加油机2个，带屏幕显示，操作方便，投标文件需提供加油机品牌型号图片及技术资料。

7、下装系统：包含卸油阀、油气回收、海底阀等装置，海底阀可在紧急情况时自动新开管路，防止泄露，油气回收可防止油气外泄，卸油阀可避免油气扩散

8、安全装置：随车配备灭火器2具，尾部装有导静电装置防止装卸或运输途中产生静电引发事故。

9、警灯警报：车头前顶部设置长排式警灯、单音100W警报器。警灯警报电路为独立附加电路，控制器安装在驾驶室内。

10、外观油漆

10.1厢体所有焊接金属面应打磨光滑、无毛刺，并喷漆处理。

10.2漆料：车厢表面喷涂消防红色。

10.3反光带：为保证夜间工作安全，车身设有符合安全标准的荧光反光带。

3.6 随车附件：

1、灭火器（含支架） 4kg 2具

2、三角警示架 1套

3、随车工具 1套

4、电路检测工具 1套

5、车辆限位块 4 块

6、随车千斤顶 1套

7、备胎 条 1

8、轮胎充气管 1根 带接头

9、备用保险套装 1套

10、防滑链 1套

**2、发电车（2包）**

技术参数：

1、国家或行业标准：《消防车 第1部分：通用技术标准》（GB 7956.1-2014）、GB7258《机动车安全技术条件》。

2、整车主要功能：用于处置灾害事故时，保障前方及后方电力供应。

▲3、底盘主要技术要求：驱动形式：4\*2（等同或优于），发动机功率≥250KW，排放标准：国六；

4、单排平顶驾驶室，配备转220V逆变器多功能插座，设置2个24V、2个12V直流电源插口和2个USB电源接口；顶部安装LED红色长排警灯，单音200W警报器，车体两侧上部各安装不少于2个LED爆闪灯。

▲5、上装主要技术要求：发电机组额定功率≥500kw，可向外输电 220V/380V；配电输出与电缆（1）配有2套电动线缆盘，可绕8根≥50m电缆，主输出线缆185mm²，总长度≥400m；（2）配有防水输出插座AC220V40A≥6套，AC380V30A≥4套，AC380V60A≥2套，含漏电保护器；安装配电柜，可直接与空气开关连接，设置国标输出插头。（可根据客户实际使用需求定制）

△6、其他要求：车顶设置升降LED照明灯，升降高度≥6m，功率≥4\*500W；厢体内部设置LED照明灯，无照明死角；厢体内部进行降噪处理。

3**、物资运输车C（3包）**

技术参数：用于消防救援队伍运输各类器材装备。

一、技术要求

1.整车参数

1.1外形尺寸 ≥10000mm×2500mm×3900mm

1.2满载总质量≥20000Kg

1.3乘员人数≥2人

1.4最高车速 ≤100km/h

底盘

▲1.1驱动型式：6×4

▲1.2发动机：额定功率≥320kW，排放标准：国Ⅵ，燃油类型：柴油

1.3变速箱：自动档，带差速锁

1.4轮胎：子午线钢丝胎或优于

1.5电控升降窗

1.6驾驶室采用四点悬浮技术，主驾驶位配置带腰部气垫的空气气囊座椅

2绞盘

△2.1牵引力≥7吨

2.2长度≥36m

2.3电动遥控牵引绞盘，并加设地锁、绑带等固定设施，底部设置排水装置。

3箱体主要技术要求

3.1车辆器材箱布局需满足使用方要求。

3.2舷外机存放厢骨架采用优质铝合金或高强度钢材，内饰板采用铝合金板。

3.3箱体：本体采用全槽钢结构，边板厚度≥3mm,底板厚度≥4mm；

3.4车厢：车厢采用双开翼式结构；

3.5需配备可快速安装和拆卸的冲锋舟支架，可运输三艘冲锋舟，支架设有吊装绳钩；

3.6箱体内部设计可快速安装和拆卸的冲锋舟动力悬挂支架，可悬挂三个动力，支架设有吊装绳钩；

3.7配备6根长度不少于10米的吊装带，每根吊装带承载能力不少于10吨，并配各不少于12个吊装带配套弓形卸扣；

3.8后部安装尾板升降机，最大起重≥3T。

4电气系统

4.1驾驶室开关、警示灯等：安装有总电源开关

4.2警灯：驾驶室顶部安装有1个LED红色长排警灯；车体两侧上部各安装有≥3个LED红色频闪灯。

4.3警报控制器：功率≥100W，驾驶室内配有手持扩音器。

**4包装备商务需求**

1. 交付的时间（期限）：①自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30日历天，合格样品须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提供。②交付的货物必须是发布中标公告后生产日期（验收时，提供证明或原材料进货证明）。
2. 交付的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3、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付款方式及进度：乙方先向甲方提供合同金额40%的预付款银行保函（乙方提供的保函须为具有开保函资格和所属额度的信誉良好的地市级以上的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分行或支行开具的独立保函，预付款银行保函有效期大于供货期30日历天以上，如乙方延期供货的，预付款保函有限期应相应的延长），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40%的预付款。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各种装备器材资料（产品出厂合格证、中文产品使用说明书、电子文档产品使用说明书、检验报告和货物有关配件等）及装备器材质量验收报告及意见反馈单。经审核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审定金额全额发票后30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质保期内投标人应到产品使用单位，开展技术巡检和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

（1）本次采购装备质保期：①防护类装备1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②其他（不属于防护类装备）3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2）售后服务①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调试现场或最终使用单位进行；②质保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货物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后，由乙方提供免工时费服务，只收取材料费。③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货物进行维修，不再向甲方收取费用，但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④乙方开通7\*24小时服务热线，提供24小时技术服务。产品出现问题，故障响应时间为30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4小时，24小时无法排除故障，乙方应4小时内提供同款设备供用户使用，直至送修设备修好后换回为止。⑤乙方应对出售给甲方的货物进行有效跟踪服务，定期巡检，每年不少于2次。⑥质保期满后，乙方未提供货物使用所有单位巡检记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⑦在发出信息、通知5日内没有收到回复，视为对方收到信息、通知。

5、运输和保险等费用：报价包括货物的全部价款、税率及汇率的变化风险、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出厂前验收、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检测、保险、验收、交付、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装备技术需求

一、技术需求通用要求

器材投标人需在供货时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免费在装备器材附着射频芯片；芯片需集成二维码、射频及装备编码为一体，芯片数据需能够上传至河南消防总队应急装备物资保障管理平台及国家消防局“消防一张图”系统。

二、技术需求专用要求

**1、液压破拆工具组A**

技术参数：用于火灾、交通事故、地震等灾害时迅速而有效地剪切、扩张、剪断、撑顶来破拆金属或非金属结构，主要由机动泵、剪切器、扩张器、救援顶杆等组成。

符合GB/T17906-2021《消防应急救援装备-液压破拆工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提供具有标准检测资质的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液压机动泵（1台）：

▲1.1, 三级压缩汽油发动机提供动力，可同时接驳两件液压破拆工具同时工作3小时以上。

1.2外观质量：机动泵外表面涂防锈漆，漆面均匀、无龟裂、划痕现象；铸造件表面光滑，无砂眼、气孔等缺陷。

1.3质量：≤25kg。

1.4动作性能：机动泵在与水平面成30°的倾斜面上能正常工作，无异常现象。

1.5安全阀：机动泵装有安全溢流阀。

1.6高低温性能：可在高温55℃和低温-30℃的温度动作正常，无异常现象。

1.7额定工作压力：≥70MPa，额定流量：≥0.5L/min。

1.8低压工作压力：≥5MPa，低压流量：≥2L/min。

1.9结构：平头自动锁系统，可带压插、拔工具，带油位指示器，发动机及泵体由钢质框架完全保护，符合人体工程学的软握便携把手，可接驳两套工具同时使用。

1.10、汽油箱容量：≥1.6L

2、液压管（2根）。

2.1便于存放、携带，材质为高强度纤维、快速式接口可在工作状态下带压任意快速连接和插拔。

2.2最大工作压力：≥720巴。

△2.3液压管长度不小于10米，油管配可视透明油管保护套。

2.4重量≤5公斤。

2.5工作温度：≥-20至+55摄氏度。

3、液压扩张器（1台）：

3.1符合GB/T 17906《液压破拆工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

3.2外观：工具表面光滑平整，无毛刺及加工缺陷，黑色金属表面进行防锈处理。

3.3质量：≤17kg。

▲3.4扩张力：最大扩张力≥120KN。

3.5扩张距离：≥360mm。

3.6高低温性能：可在高温55℃和低温-30℃的温度动作正常，无异常现象。

3.7自锁性能：破拆工具在动作过程中，出现动力供应中断时，具备自锁性能。

△3.8最大牵引力：≥40KN，最大牵引距离≥410mm

4、液压剪切钳（1台）：

4.1符合GB/T 17906《液压破拆工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

4.2外观：工具表面光滑平整，无毛刺及加工缺陷，黑色金属表面进行防锈处理。

△4.3最大剪切力：≥600KN

4.4开口距离≥140mm。

4.5重量≤16kg。

4.6高低温性能：可在高温55℃和低温-30℃的温度动作正常，无异常现象。

4.7可靠性：剪切器连续剪切圆钢（环形刀口）或钢板（直行刀口）不少于50次，无泄漏及异常现象，刃口无卷曲、崩刃现象。

5、液压顶杆（1台）：

5.1符合GB/T 17906《液压破拆工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

5.2外观：工具表面光滑平整，无毛刺及加工缺陷，金属表面进行防锈处理。

5.3质量：≤10kg。

△5.4撑顶力：≥200KN。

△5.5撑顶长度：≥800mm。

5.6高低温性能：可在高温55℃和低温-30℃的温度动作正常，无异常现象。

5.7自锁性能：破拆工具在动作过程中，出现动力供应中断时，具备自锁性能。

5.8手控换向阀性能：在动作过程中，将手控换向阀回到中位，工具能停止动作，再次动作时，不出现反向动作。

5.9结构：可360°旋转十字头、定位容易和精准、在任何救援的情形下均可达到安全、稳固和夹持的状态。平头自动锁工作原理、可带压操作。

5.10撑顶器配备加长杆，接头保护套≥8个。

6、液压手动泵（1台）：

6.1额定工作压力≥72Mpa，

6.2高压输出流量≥3ml/次，

6.3具有高低压自动调节功能，

6.4低压输出流量≥24ml/次，

6.5液压油箱容量≥2L，

6.6重量≤8kg；

7、液压剪扩器（1台）：

7.1额定工作压力≥72Mpa，

△7.2剪切圆钢直径≥35mm，

▲7.3最大扩张力≥60kN，

△7.4最大扩张距离≥360mm，

7.5牵拉距离≥260mm，

△7.6最大牵拉力≥60kN，

7.7重量≤13kg；

8、其他要求

8.1 配备：至少配备火花塞2个，起动拉盘1个、空滤1个、维修工具1套、1L润滑油2瓶，4L液压油1瓶。

8.2 铭牌及包装要求：产品应有中文铭牌，铭牌内容应符合该产品标准要求，无标准产品至少应包含产品名称、投标人、生产日期和重要参数等信息。提供防水、硬质抗摔、防潮、防震专用器材箱，器材箱表面标注永久性产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名称、供应厂商、生产日期等。

8.3、质保期内免费维修。